

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
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次）

项目编号：郑上财-磋商-[2026]-3

采 购 人：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

代理机构：郑州创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27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46
第五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5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3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上财-磋商-[2026]-3

2、项目名称：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650,200.00 元

最高限价：16502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郑上财-磋商 -[2026]-3	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 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 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 购）项目	1650200	1650200	是	16502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及数量：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采购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一批。（采购标的名称、数量及技术参数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交付使用；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5.5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交付使用。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03 月 0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所含格式（*.ZZZF 格式）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备注：（1）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2）电子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3）各供应商需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3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0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街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因本项目第一次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资格条件数量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本次采购视同未预留采购份额的项目。

2. 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供应商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 CA 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https://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点击交易中心登录入口自助绑定。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 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郑州市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不见面开标大厅”，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响应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二轮报价等活动。

4. 各供应商可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中的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磋商谈判)、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

5.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政策。

6.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7. 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8. 代理服务费依据：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以本项目最高限价为收费基数向成交人收取。

9. 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

地址：郑州市上街区中心路 72 号东院

联系人：牛明浩

联系方式：0371-689246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郑州创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丹江路与衡山路交叉口东南角金裕中心 3 号楼 1010 室

联系人：许宝茔、陈会珍

联系方式：0371-681106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宝茔、陈会珍

联系方式：0371-68110606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一、技术参数要求

本项目核心产品：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高清解码矩阵需满足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版）》相关技术规范，各供应商应做出实质性承诺。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要求	数量	单位
一 标准考点改造设备技术要求				
1	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1、采用 ≥ 400 万像素 1/3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低照度（彩色 $\leq 0.0031\text{X}$ 、黑白 $\leq 0.00031\text{X}$ ）。 2、可输出 ≥ 400 万（ 2560×1440 ）@25fps 视频图像。 3、支持 H.264/H.265、ROI。 4、内置红外补光灯，最大红外监控距离不少于 30 米，自动调整红外远近补光及画面均匀性。 5、支持宽动态、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6、支持人脸抓拍，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和人脸跟踪，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抓拍人脸数量可设。 7、支持无 SD 卡，SD 卡容量不足，SD 卡出错，网络断开，IP 冲突，非法访问、视频遮挡等异常检测。 8、支持区域入侵、绊线入侵、物品遗留、物品消失、场景变更、徘徊检查、人员聚集、快速移动、音频异常侦测、人脸检测。 9、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方式，支持 12V 电源返送。 10、正常工作时断开网络，可将抓拍图片存储至内置 SD 卡中，当网络恢复后，再将这些图片上传至存储服务器。 11、外壳防护等级 $\geq \text{IP66}$ ，并采用防浪涌，防静电、抗冲击设计。 12、支持人脸设置。 13、至少支持报警 2 进 2 出，音频 1 进 1 出；最大支持不小于 256 GB SD 卡，支持 SD 卡热插拔。	96	台
2	半球摄像机支架	根据现场情况定制摄像机支架，确保摄像机安装后不会被遮挡。	96	个
3	存储卡	$\geq 128\text{GB}$ 存储卡。	96	张
4	拾音器	1、频率响应范围应包含 80Hz~16KHz。 2、灵敏度 $\geq -34\text{dB}$ 。 3、信噪比： $\geq 60\text{dB}$ （1 米 m40dB 音源 SPL）， $\geq 30\text{dB}$ （10 米 m40dB 音源 SPL）1KHzAt 1Pa。 4、麦克风，全向拾音。 5、需具有 ESD 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和静电保护功能。 6、支持 DC12V 供电。	96	个
5	摄像机	$\geq 2\text{A}$ 12V 电源模块。	96	个

	电源			
6	设备箱	定制设备箱，用于集中安放电源模块、交换机、插排等；设备箱应采用金属材质，配备锁具，并可按需喷涂文字或 LOGO。	86	个
7	接入交换机	1、≥8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所有端口无阻塞进行报文转发； 2、交换容量≥16Gbps，包转发率≥11Mpps； 3、MAC 地址表容量≥4K； 4、需采用无风扇、无噪音设计。	86	台
8	★ 视频监控机	1、安装视频监控程序，并与河南省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实现数据的互联、互通。 2、安装审核程序，应能实时从河南省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身份验证管理平台获取考生编排数据及考生基础信息数据。 3、应能实时监看四个不同考场的视频图像，应能对违纪考生进行标记，并能实时将考生违纪信息上传至省平台。 4、应能对监考的四个不同考场的全部考生的考试入场照片和考试报名照片进行比对核验，并能对考试入场拍照不合格的考生照片进行标记和提醒。 5、应具有 3D 模式、列表模式、图标模式显示考生信息，应能同时四分屏查看四个考场的考生信息。 6、硬件要求：≥6 核 12 线程（基本频率≥2.5GHz）及以上 X86 架构处理器，≥8GB 内存，≥256GB SSD+1TB SATA 硬盘，≥2GB 独立显卡，≥1 个千兆网口，≥4 个 USB3.0，可在 BIOS 中设置仅识别 USB 键盘、鼠标，无法识别 USB 存储设备，有效防止数据泄露，每个 USB 端口在 BIOS 有单独控制开关，配置 USB 键盘鼠标。配置 2.0 木质有源音箱。 7、屏幕：≥23.8 英寸，分辨率≥1920×1080。	20	台
9	视频监控桌椅	桌子：定制、钢木结构，尺寸(W×D×H)≥100cm×60cm×75cm，桌面采用防火板贴面、基材为刨花板、金属配件。椅子：面料采用网布，海绵采用密度 50 以上海绵，并加蓬绵。	20	套
10	视频监控布线	要求视频监控机全部通过 UPS 电源进行统一供电，负责完成视频监控室的视频监控机等相关系统的电源和网络布线；提供布线所需 RVV 线缆、纯铜六类非屏蔽双绞线，线槽/管、电源或网络插座、辅材辅料等布线所需材料，所有材料要求不低于国标标准；负责系统布线施工、测试、验收等工作。	20	套
11	监考机接入交换机	1、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 个，1G SFP 光接口≥4 个； 2、交换容量≥670G，包转发率≥170Mpps； 3、MAC 地址≥16K； 4、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不低于 IK05； 5、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 6、支持链路检测协议，可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应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2	台
12	高清 SIP 管理平台	1、采用国产 CPU 芯片，单颗核数≥8 核。 2、支持同时管理网上巡查系统资源与平安校园系统资源，实现一套平台两种系统应用。 3、支持标准 SIP2.0；SIP URI 统一命名规则、分级命名、联合定位；SIP URI	2	台

		组、用户、列表管理；SIP URI 地址解析；支持 TS（Transition Stream）、PS（Program Stream）流封装。 4、支持 SIP 网关向上级的主动注册与多级注册的管理，支持 NAT 穿越控制。 5、支持多转发分布式部署、协同工作，实现均衡控制，满足大路数高清视频流的转发需求。 6、支持图形化操作台设备管理功能，支持在拓扑图中添加存储服务器、摄像机、客户端等前端设备，并按设备类型、设备场所对设备进行分组管理。 7、建立 SIP 网关间的信任关系；路由控制功能；视频访问呼叫过程控制；视频远程访问权限控制。 8、用户和权限管理，设定管辖范围内用户、组、角色的权限。用户管理可包括用户注册、用户查询、用户增加删除、用户访问权限管理、用户锁定和解锁、用户分组管理、用户访问记录查看功能。 9、系统管理员可添加、删除、修改组、用户、设备；可对远程用户设定视频浏览权限、前端设备控制权限和历史数据的删除、复制、浏览等操作权限，也可收回权限；远程用户的权限可精确到每一个教室（考场）的图像访问、控制、历史数据播放。 10、支持用户的接入认证以及安全锁定；用户、设备在线信息统计，下级设备数据同步到上级机构。 11、支持在 GIS 地图上展示平台位置信息；支持手动输入经纬度和通过卫星定位更新经纬度。 12、支持通过 Web 端无需安装任何播放插件的情况下直接播放本级及下级的实时音视频图像。 13、支持巡查督导向导展示，支持故障诊断及定位分析，支持生成设备清单报表。 14、支持考场编排报表，并可打印考场编号。 15、支持日志管理查询，系统日志、告警日志、操作日志的搜索查看。 16、支持设置下级平台是否允许传通道列表的功能。 17、支持机构拓扑显示网络通信流量。 18、支持数据备份功能，支持对平台数据进行立即备份或按设置周期自动备份，支持查看备份记录，支持开启或关闭自动定时备份。 19、支持向国家教育考试综合考务平台提供数据接口，应证实提供的接口至少包括设备资源数据接口、视频调用接口、SIP 资源接口。 20、支持设备主动注册到管理平台进行设备管理的功能。 21、支持保密室智能管理，可实现行规则设置、报警管理、值班计划管理、在岗检查、人数统计、门禁记录、违规出入记录。 22、支持查看下属机构通道资源分布统计图。 23、支持巡查事务功能，包括考试计划管理、编排任务管理、考点巡检及统计、注册情况查看、摄像机启用。 24、支持北斗时钟同步、NTP 时钟同步多种方式。 25、支持对静态列表进行访问并可向本级以及向上级传输。		
13	高清媒体转发服务器	1、采用国产 CPU 芯片，单颗核数 ≥ 8 核。 2、支持 MPEG4、H.264、H.264H、H.264M、H.264B、H.265、MJPEG 视频格式。 3、支持 G.722、G.711A、G.726、G.711U、MPEG2-L2、AAC 音频格式。	2	台

		4、支持 TS (Transition Stream)、PS (Program Stream) 流封装。 5、支持媒体流分发，支持 $\geq 600\text{Mbps}$ 高清视频流转发。 6、支持多转发分布式部署、协同工作。 7、支持客户端本级语音对讲、级联语音对讲以及与前端摄像机(需要前端摄像机有音频的输入输出设备)进行语音对讲。 8、支持根据网络情况，自动调整码流和分辨率。 9、支持根据摄像机或者存储的实时在线状态，动态调整视频源输出端口。 10、支持点播、组播、广播。 11、支持网络拥塞控制。 12、支持视频多路复用。 13、支持视频路由控制。 14、支持远程管理服务器基础配置，实现可视化操作。 15、支持视频传输优先级控制。 16、支持音/视频数据压缩及封装。		
14	标 考 网 网 流 媒 体 存 储 管 理 平 台	1、支持远程实时预览和回放拉流，支持秒级输出图像画面。 2、支持 ≥ 128 路网络视频接入，存储码流 $\geq 760\text{Mbps}$ 。 3、支持对搜索列表中的设备进行添加。支持同时选择多个设备进行一键添加。支持手动输入 IP 地址、端口、用户名、密码等信息的方式对设备进行添加。 4、支持预览轮巡及轮巡时间间隔设置，轮巡结束后回到预览画面。 5、支持集群功能：当主机发生故障时，备机可替换故障主机继续录像，故障恢复后，备机可将存储的录像回传至故障主机。 6、支持跳转回放、即时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智能回放、切片回放、标签回放、外部文件回放等多种回放方式。 7、支持设置越界侦测、区域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识别目标大小，最大、最小目标可设置。 8、支持 ≥ 16 个 SATA 接口（可热插拔），单盘容量支持 $\geq 8\text{TB}$ ，支持 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 等多种数据模式。 9、支持断网续传功能，接入具有断网续传功能的网络摄像机，网络中断并恢复后，可自动接收摄像机内存储的视频图像。 10、支持通过客户端软件或网络键盘控制云台 ≥ 8 个方向转动、预览通道的切换、网络摄像机补光灯的开关、镜头变倍、聚焦、巡航、预置点调用、3D 定位等功能，并可设置网络摄像机的配置信息。 11、支持 ≥ 16 路报警输入、 ≥ 8 路报警输出。 12、支持根据时间点启用系统自动维护流程，包括自检、重启、取流、录像、恢复系统运行；应证实其支持在设备假死、宕机状态下，可通过故障诊断修复工具远程重启设备、恢复出厂设置和升级程序。 13、支持远程预览画面加密，只有密码登录后的客户端才能出现预览画面。 14、支持实时监测并显示系统正在进行的录像备份任务，可查看剩余录像大小、剩余时间、备份进度百分比和进度条。	2	台
15	存 储 硬 盘	1、 $\geq 6\text{TB}$ 企业级服务器硬盘。 2、缓存容量 $\geq 256\text{MB}$ ，转速 $\geq 7200\text{RPM}$ 。 3、SATA 接口，传输速率 $\geq 250\text{MB/S}$ 。	24	块

16	录像上 报盘	1、2.5 英寸，便携式存储硬盘。 2、存储容量 $\geq 4\text{TB}$ ，采用 USB3.0 及以上接口。	2	块
17	高清解 码矩阵	1、具有 ≥ 1 个标准 RS485 接口； ≥ 9 个 HDMI 输出接口和 ≥ 4 个 HDMI 输入接口， ≥ 3 个 USB 接口； ≥ 1 路红外输入， ≥ 1 路红外输出接口； 2、支持嵌入式 Web 服务功能，能通过浏览器(如 IE)访问； 3、能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管理界面对设备的参数进行设置； 4、支持配置参数的导入、导出操作； 5、支持 PS(ProgramStream 节目流封装)和 TS(TransitionStream 传输流封装)封装格式的视音频流解码输出； 6、支持 MPEG2/MPEG4/H. 264/H. 265/SVAC/MJPEG 标准网络视频流解码； 7、具有融合屏功能，支持每屏 1/4/6/8/9/16/25/36 分割，支持 M $\times$ N 自由分割； 8、支持客户端与设备端进行实时双向对讲； 9、支持解码轮巡功能，每个解码通道可以轮巡 32 个前端通道，轮巡时间间隔 $\geq 10\text{s}$ 并可调节； 10、支持远程回放功能，能将存储设备的音视频数据解码显示，并支持对回放进行开启、暂停恢复、停止等操作； 11、支持设置在指定时间进行自动重启，支持以天或周为周期设置重启时间； 12、支持将电视墙布局保存为预案，能保存 ≥ 30 组预案。支持预案轮巡功能，轮巡时间间隔可以任意设置，支持预案的定时切换； 13、能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并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无需手动一对一设置输出口和 LCD 屏幕的对应关系；	2	台
18	大屏中 控管理 平台软 件	支持电视墙服务器和电视墙管理平台控制巡查图像以及设置巡查图像轮巡显示和编码通道上墙显示；控制电视墙服务器和电视墙管理平台。至少支持分屏模式包括 1/4/9/16 分屏。	2	套
19	★液晶 监视屏	1、 ≥ 55 英寸，LCD 单元应采用原装液晶面板，LED 光源。 2、物理拼缝 $\leq 3.5\text{mm}$ 。 3、物理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4、亮度 $\geq 500\text{cd/m}^2$ ；亮度鉴定等级应 ≥ 11 级。 5、亮度均匀性 $\geq 98\%$ 。 6、水平和垂直无灰阶反转可视角度均 $\geq 178^\circ$ 。 7、对比度 $\geq 4000:1$ 。 8、使用寿命 > 80000 小时。 9、刷新率至少支持 50Hz/60Hz/120Hz。 10、响应速度 $< 8\text{ms}$ 。 11、显示单元色彩还原能力 $\geq 1.07\text{B}$ 。 12、显示单元支持边缘屏蔽功能，支持智能去除黑边功能。 13、显示单元正常工作和待机时噪声声压级值均 $\leq 16\text{dB (A)}$ （距离屏幕表面 1 米处）。	12	台
20	电视墙 支架及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显示屏安装所需的支架及视频线	12	套

	线材			
21	服务器机柜	标准机柜，尺寸 $\geq 20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前后网孔门设计，前门单开，后门双开，采用冷轧钢板，静电粉末喷塑，承重能力 $\geq 800\text{KG}$ ；镀锌方孔条立柱，立柱标注刻度线，附带设备安装螺丝，带 ≥ 2 个8位五孔10A PDU电源。	2	个
22	标 考 核 心 交 换 机	1、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 ≥ 24 个，1G/10G SFP+光口 ≥ 8 个。 2、交换容量 $\geq 2.56\text{Tbps}$ ，转发性能 $\geq 660\text{Mpps}$ 。 3、设备可提供 ≥ 1 个业务扩展槽，支持100G端口扩展。 4、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5、满负荷情况下功耗 $< 85\text{W}$ 。 6、支持硬件层级双 boot，采用两个 FLASH 芯片存储 boot 软件（系统引导程序），实现硬件级 boot 冗余备份，避免因 FLASH 芯片故障导致交换机无法启动，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7、支持基于 IPv4/IPv6 五元组、基于源/目的 MAC、基于源/目的端口、基于协议的 ACL。	2	台
23	标 考 汇 聚 交 换 机	1、 ≥ 24 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口， ≥ 4 个1000Base-X以太网口。 2、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00\text{Mpps}$ 。 3、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 4、支持 MAC 地址 $\geq 16\text{K}$ ，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支持配置 MAC 地址老化时间，支持端口保护、隔离，支持 CPU 保护功能。	4	台
24	光模块	千兆单模 SFP 光模块。	8	个
25	理线架	≥ 24 档48口金属理线架。	8	个
26	壁 挂 机 柜	$\geq 6\text{U}$ 壁挂机柜，采用网孔门设计，优质冷轧钢板，静电粉末喷塑，不易变形，镀锌方孔条立柱，侧面通风孔设计、侧板可拆卸，方便散热、布线，附带设备安装螺丝、机柜锁。	5	台
27	防 火 墙	1、采用非 X86 64 位多核高性能处理器和高速存储器架构； 2、吞吐量 $\geq 4\text{Gbps}$ ，并发连接数 ≥ 100 万，新建连接数 ≥ 2 万，SSL VPN 并发用户 ≥ 750 ； 3、端口：千兆电口 ≥ 8 个，千兆 Bypass ≥ 2 个，光电复用口 ≥ 2 对，硬盘扩展槽 ≥ 1 个； 4、支持对黑客攻击、蠕虫/病毒、木马、恶意代码、间谍软件/广告软件、DoS/DDoS 等常见的攻击防御； 5、防火墙支持包过滤、NAT、IP/MAC 地址绑定、流量会话管理等网络层控制； 6、支持应用协议控制、应用内容控制、恶意代码防护、应用攻击防护功能； 7、支持的病毒类型：Backdoor、Email-Worm、IM-Worm、P2P-Worm、Trojan、AdWare、Virus 等； 8、用户可以通过云管理平台、Web 管理页面和手机 APP 等不同的方式对设备进行批量管理，本地设备所产生的日志信息可分批分时上传到云端，汇总分析后为用户提供管理决策依据； 9、支持向安全云管理平台发起认证注册，然后从云端同步预置的配置，实现配置批量下发，提高配置效率。	2	台
28	★ 系 统 管 理 机	1、控制视频巡查图像以及设置视频图像的显示。 2、可管理标准化考场视频巡查系统相关设备及系统，如：管理高清 SIP 管	4	台

		理平台、高清媒体转发平台、网络流媒体存储平台等。 3、安装录像播放专用软件，进行录像的查看和回放(录像播放不卡顿)。 4、通过考试专网能进行考点信息和考点设备的添加、设置、管理等。 5、硬件要求：≥6 核 12 线程（基本频率≥2.5GHz）及以上 X86 架构处理器，≥16GB 内存，≥256GB SSD+1TB SATA 硬盘，≥4GB 独立显卡，≥1 个千兆网口，≥4 个 USB3.0，可在 BIOS 中设置仅识别 USB 键盘、鼠标，无法识别 USB 存储设备，有效防止数据泄露，每个 USB 端口在 BIOS 有单独控制开关，配置 USB 键盘鼠标。配置 2.0 木质有源音箱。 6、屏幕：≥23.8 英寸，分辨率≥1920×1080。		
29	终端安全管理	1、对于恶意文件处理措施至少支持三种及以上，包括厂家推荐措施、统一处理措施、以及针对不同类型病毒/恶意软件提供不同处理措施； 2、处置措施要提供至少两项措施，在首选措施失败的情况下，可以提供第二项措施进行处置； 3、具备国产化版本的统一管理能力；实配客户端数量≥12 个； 4、具备爆发阻止功能，管理端可配置爆发阻止策略，达到设定条件后可自动隔离受感染终端； 5、支持对压缩文件扫描，并可设定最大的压缩层数为≥10； 6、提供压缩文件扫描功能，可以对超过固定大小文件不予扫描，以减少扫描时间； 7、支持客户端的防卸载功能，避免用户自行卸载，管理员可设置卸载密码；支持客户端的防退出功能，避免用户恶意退出，管理员可设置退出密码。	2	套
30	身份验证系统	1、采用 B/S 架构，支持通过浏览器对考生身份验证管理； 2、支持通过通讯账号远程获取考生编排数据和考生基础数据。 3、支持对考生身份验证信息进行自定义打包，并支持 U 盘或网络下发考生身份验证数据至验证终端设备。 4、支持实时回收考生身份验证数据。 5、支持在 WEB 管理界面中实时显示考生验证信息统计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6、支持对考点所有身份验证终端设备进行统一管理和状态检测。 7、支持将自定义信息推送到身份验证终端设备。 8、支持考点身份验证信息实时上报至河南省国家教育考试身份验证管理平台，各场次考生身份验证信息可在考试结束后汇总上报给省平台。 9、支持导出当前考点的全部考场的身份验证信息压缩包到本地。 10、支持同步或手动创建视频审核和主考账号；支持分配视频审核员审核考场。 11、硬件配置：机架式，≥12 核处理器，基本频率≥2.3GHz，≥512GB 固态硬盘，≥32GB，DDR4 内存，≥2 个 USB3.0，≥2 个千兆网口。	2	台
31	★ 网络打印机	1、≥A4 幅面黑白激光打印机。 2、打印速度≥40 页/分钟。 3、打印分辨率≥1200×1200dpi。 4、首页输出时间<7.5 秒。 5、≥256MB 内存，≥800MHz 处理器。 6、要求具备自动双面打印功能，支持水印/文字加黑/反转/缩放/海报/省墨/跳过空白页打印。	2	台

		7、要求鼓粉分离，并具有网络打印功能。		
32	UPS 电源	1、纯在线式双变换 UPS 产品，UPS 主机容量$\geq 15\text{KVA}$，根据现场情况，可选择采用立式安装或嵌入 19 英寸标准机柜的机架式安装。 2、为了适应现场配电，UPS 主机要求支持三进三出、三进单出。 3、UPS 主机尺寸(机架安装时)应满足:宽度$\leq 440\text{mm}$,深度$\leq 700\text{mm}$,高度$\leq 130\text{mm}$。 4、具有 LCD+LED 指示的操作界面，实时记录工作状态和运行信息；操作界面要求配备手动双键开关机按钮。 5、支持选配 RS232、干接点、SNMP 等多种通讯卡。	2	台
33	电池	1、配置$\geq 12\text{V}100\text{AH}$ 蓄电池，要求使用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使用过程无需补充水，完全密封，不渗漏液体，无酸性气体溢出； 2、蓄电池温度使用不小于下述范围:(放电: $-15\sim 50^{\circ}\text{C}$/充电: $0\sim 40^{\circ}\text{C}$/贮存: $5\sim 40^{\circ}\text{C}$)； 3、要求蓄电池浮充设计寿命可达 10 年以上(25°C)； 4、电池在 25°C 满容量状态下，静置 28 天后其蓄电池容量保存率应在 96% 以上。 5、电池应通过抗震检测，其抗震等级应不低于 9 级。	64	块
34	电池柜	1、要求采用全金属组件； 2、需根据考点的实际情况，定制电池柜。	4	个
35	UPS 电源线	1、需提供 UPS 电源主机输出至配电箱，UPS 电池输出至配电箱的电源线，电源线长度根据实际情况配置，线缆线径根据实际情况选用 $6\text{mm}^2/10\text{mm}^2/16\text{mm}^2/25\text{mm}^2$。 2、线缆要求采用符合国标的纯铜软线。	2	项
36	配电箱	1、根据实际情况定制配电箱，配电箱中需包含防雷器、断路器等。 2、防雷器、断路器的规格、数量根据实际情况配置，并符合国家标准。 3、防雷器的防护等级$\geq \text{IP}20$。	2	套
37	考点应急指挥终端	1、采用嵌入式硬件一体化结构，内置双摄像头、阵列麦克风、高清编解码器等。 2、光学变焦≥ 5 倍，拾音麦克风≥ 6 个。 3、终端需采用国产操作系统，核心元器件采用国产化设计，包括内置摄像机镜头、电机驱动控制芯片、音视频编解码单元、CPU 处理单元、视频输入输出芯片等。 4、支持 ITU-T H.323 和 IETF SIP 通信标准；支持 H.263、H.263+、H.264、H.264HP、H.264BP、H.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 5、支持 G.711A、G.711U、G.722、G.722.1C、G.729A、MPEG4、AAC-LD 单/双声道、Opus 等音频协议，可达到 20KHz 以上的宽频效果；支持 H.239、BFCP 双流协议标准，可实现 4K 远程共享。 6、支持在较低的带宽下实现高清视频会议效果，H.265 协议时 768Kbps 带宽下实现 1080P6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384Kbps 带宽下实现 1080P3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 7、除内置摄像机外，还需独立提供≥ 1 路高清视频输入、≥ 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1 路 10/100M/1000M 以太网接口，不得采用私有非标接口或转接线缆实现。 8、支持≥ 3 路独立的音频输入接口，≥ 2 路独立的音频输出接口；支持自	2	台

		动噪声抑制、自动回音消除、自动增益控制、唇音同步等功能。 9、支持智能跟踪功能，基于声源和图像定位技术，智能跟踪指定区域内的发言人，并居中显示。 10、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存储和调用，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快照及预览功能，可直观地显示预置位场景。 11、终端需支持显示设备运行状态、错误码、IP 地址及会议号码等。 12、支持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支持 SM1、SM2、SM3、SM4 加密算法；支持 H.235 协议的音视频加密，支持 AES256 加密算法，SIP 协议支持 TLS、SRTP 加密。 13、具备网络抗丢包能力，在 IP 网络达到 30%丢包率情况下声音清晰连续、图像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80%的丢包率情况下音频基本不受影响，不影响会议继续。		
38	会议显示器 1	≥55 英寸，16:9，LED 背光源，支持 4K 显示，≥2 个 HDMI2.0 接口，≥1 个 USB 接口。	1	台
39	会议显示屏 2	≥75 英寸，≥2 个 HDMI2.0 接口，≥2 个 USB 接口，含配套支架。	2	台
40	移动支架	1、适用于 32~65 英寸显示屏安装。 2、铝合金和 SPCC 高强度钢板材质。 3、支持上下 1.2~1.5 米高度调节。 4、支持 360° 自由旋转移动。 5、支持线缆管理，线缆隐藏设计，出线孔防护设计。	1	套
41	电源系统布线	1、至少包含考点的主干电源系统布线，主要指所有的考场、试卷保管室、考务办公室、视频巡查室等场所至视频指挥室的电源系统布线。 2、至少包含考场、试卷保管室、考务办公室、视频巡查室、视频指挥室等场所的电源系统布线，主要指摄像机、拾音器、交换机设备用电所需的电源布线。 3、需采用多股纯铜软电线（RVV 或 RVVP）。 4、主干电源线单芯线径截面≥2.5mm²，芯数 3 芯；绝缘层厚度≥0.7mm，护套厚度≥1.0mm，20℃时绝缘电阻最大值≤7.98 Ω/Km。 5、各考场、试卷保管室、考务办公室、视频巡查室等场所内的电源线单芯线径截面≥0.75mm²，绝缘层厚度≥0.6mm，护套厚度≥0.8mm，20℃时绝缘电阻最大值≤26 Ω/Km。	96	套
42	网络系统布线	1、包含考点的主干网络系统布线，主要指所有的考场、试卷保管室、考务办公室、视频巡查室等场所至各楼宇汇聚交换机之间的网络系统布线和各楼宇汇聚交换机至视频指挥室的核心交换机之间的网络系统布线。 2、至少包含考场、试卷保管室、考务办公室、视频巡查室、视频指挥室中的网络系统布线，主要指考场内摄像机、身份验证终端设备所需的网络布线；每考场须安装≥1 个网络信息插座。 3、国标超五类 4 对非屏蔽双绞线，护套材料使用环保聚氯乙烯(PVC)材质，绝缘材料采用 HDPE；芯线采用 8 根单股 24AWG 无氧铜软铜线。 4、应符合 ANSI/TIA-568.2-D-2018 标准性能参数指标要求。 5、导体材料采用电解铜线（纯度 99.99%），直径 24AWG 0.508±0.005mm；电缆直径：5.2±0.2mm；最小弯曲半径：10 倍电缆外径。。 6、光缆纤芯芯数除满足考点实际需求外，每条光缆须提供≥2 芯冗余；	96	项

43	系统集成服务	1、拆除原有模拟线路及模拟摄像头、编码器、服务器、电视墙、UPS 等标清标考设备。 2、完成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 3、对安装的系统和设备进行培训。 4、考前需对视频巡查系统所涉及的所有设备进行巡检，保证视频巡查系统所涉及的所有设备在考试过程中运行正常。 5、考前需对考场身份认证网络、身份验证设备进行巡检，保证各身份验证系统所有设备运行正常。 6、考前需对集中供电系统进行巡检，保证集中供电系统在考试过程中运行正常。 7、考前对应急指挥系统进行巡检，保证应急指挥系统在考试过程中通讯正常。 8、质保期内每次考试期间，按要求指派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保障服务。	2	项
二 广播系统建设设备技术要求				
1	IP 广播服务器	1、机架式，≤7U 高，铝合金黑色拉丝面板，一体化抽拉键盘鼠标。 2、≥15 英寸，≥10 点电容式触摸液晶显示屏。 3、预装 64 位专业版操作系统。 4、≥双核四线程处理器；≥8G 内存，支持单双通道；板载≥128G SSD 固态硬盘。 5、≥1 个 VGA 接口，≥1 个 HDMI。 6、≥1 个千兆网口，支持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7、≥1 个串口。 8、≥2 个 USB3.0 接口，≥4 个 USB2.0 接口。 9、≥2 组 AUX 输入独立音量调节，≥2 路话筒输入独立音量调节，≥2 组辅助输出。 10、≥1 个 3.5 话筒输入接口，≥1 个 3.5 音频输出接口。 注：均需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实物照片或产品彩页满足上述功能描述	2	台
2	IP 广播服务器软件	1、支持统一管理系统内所有音频终端及视频终端，至少包括寻呼话筒、对讲终端、广播终端和消防接口设备，实时显示音频终端的 IP 地址、在线状态、任务状态、音量等运行状态。 2、具有终端故障自动检测功能：当音频终端的 ID 号或者 IP 地址冲突时，终端以告警色（如：红色）提示异常；当在线终端离线时，终端以告警色（如：黄色）提示异常，可视对讲终端有视频颜色特殊标识。 3、具备音视频联动功能，每个广播终端可以绑定一路摄像机视频流，并在系统软件界面查看视频流，当在视频中发现异常，可对终端发送音频广播。 4、视频监控：终端可以绑定摄像头或网络视频流，选择终端即可显示绑定的监控或网络视频信息，发现异常可对指定的终端或者分区进行广播；监控画面显示支持全屏及分屏显示。 5、终端应具有地图查看模式：支持在线地图模式，地图可任意缩放，每个终端可以绑定一个坐标位置，在地图上显示；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6、支撑各音频终端的运行，负责音频流传输管理，响应各音频终端播放请求和音视频全双工交换，支持 B/S 架构，通过网页登录可进行终端管理、用户管理、节目播放管理、音频文件管理、录音存贮、内部通讯调度处理	2	套

		等功能。 7、管理节目库资源，为所有音频终端器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广播媒体服务，响应各终端的节目播放请求，为各音频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8、支持全双工语音对讲和视频对讲，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支持一键呼叫、一键对讲、一键求助、一键报警等通话模式，支持自动接听、手动接听。 9、支持多种呼叫策略，至少包括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支持时间策略和转移策略自定义设置。支持设置对讲终端呼叫策略，可自定义通话时间 0-180S 或不受限，可选择是否自动接听。 10、支持终端短路输入联动触发，可任意设置联动触发任务和触发终端数量，触发事件可以是报警输入、按键、登录；输出操作类型可以是广播、对讲、指令、监听；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11、短路触发联动任务可选择任意终端，触发音源可选择媒体库、语音合成、终端采集；可自定义触发播放时长。 12、编程定时任务，支持编程多套定时方案，支持选择任意终端和设置任意时间；支持定时任务执行测试、设置重复周期。支持定时任务多种音源选择（媒体库、语音合成、终端采集）。 13、定时任务支持提前开启功放，提前开启时间可自定义配置；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14、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每条定时任务均有运行日志。 15、支持定时打铃功能，支持打铃方案克隆，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 16、支持今日任务列表查看，轻松管理今日执行的所有定时任务信息和执行状态。 17、日志记录系统运行状态，实时记录系统运行及终端工作状态，每次呼叫、通话和广播操作均有记录。 18、支持配置终端冻结时间，在终端被冻结期间禁止终端执行任务，适用于考试或休息等场景。 19、支持对讲、可视对讲进行录音；支持文本广播功能，可实现将文本转成语音。 20、支持后台换肤功能，可根据喜好自由切换皮肤主题。 21、支持终端明细导出功能，支持通过表格方式导出当前系统终端的配置详情。		
3	NTP 授时服务器	1、采用 ≥ 1.8 寸液晶显示屏设置，可显示当前时间、日期与本终端 IP 地址。 2、≥ 1 个 10/100M RJ45 网络接口，支持局域网与广域网。 3、至少采用工业级双核处理芯片（ARM+DSP），启动时间小于 1S。 4、支持 DHCP 自动分配接入、固定 IP 地址接入等。 5、应自动实现卫星自动校时，使用地球同步卫星作为校时基准，与格林威治时间误差小于 0.1 秒。 6、支持与公共广播系统对接作为校时系统，保障公共广播系统和定时任务准确性。 7、系统应带北斗卫星导航系统（BDS）+GPS 卫星定位系统，可以实现远程切换两个不同系统。	2	台

		8、$\geq 1U$ 标准机箱设计，铝合金面板。 9、支持远程固件升级，无需到终端本地升级。		
4	IP 广播寻呼话筒	1、采用桌面式话筒设计，带有≥ 7 英寸电容触摸显示屏；支持通过触摸呼叫广播及发起对讲；支持呼叫终端及多个终端、呼叫分区及多个分区、呼叫全区广播。 2、内置≥ 1 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具有≥ 1 路 RJ45 网络接口，$\geq 100\text{Mbps}$ 传输速率。 3、支持双向对讲功能，内置$\geq 3W$ 全频扬声器，实现双向通话。 4、支持≥ 1 路 3.5mm 音频线路输入，支持采集播放功能；具有≥ 1 路 3.5mm 音频线路输出，可外接功率放大器。 5、支持直接操作呼叫或对讲任意终端，支持通过话筒广播呼叫功能，广播延时低于 100 毫秒，支持线路输入采集及 U 盘广播。 6、支持多种呼叫策略，至少包括手动转移、无响应转移、占线转移、关机转移；自动接听、手动接听。 7、支持权限设置，可设置管理和显示指定分区及终端。 8、支持操作登录密码验证、操作登录密码验证支持开启和关闭。 9、支持广播提示音开启和关闭选择，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10、支持紧急广播、预警广播、自然灾害、地震广播四个快捷键，长按快捷键可以快速发起设置好的广播任务。 11、具有≥ 1 路短路输出接口、≥ 1 路短路输入接口。 12、支持 WEB 修改和配置话筒参数，至少包括本机 IP、服务器 IP、用户权限参数等。 13、支持自定义寻呼话筒是否接收广播，可以手动开启和关闭。 14、支持广播与对讲快捷键设置。	2	台
5	IP 音频采集器	1、$\leq 2U$ 标准机架式设计，全铝合金工业面板。 2、内置音频采集编码模块，可实时手动或自动定时，自定义将模拟音频可采集到指定的终端或分区 IP 网络广播系统任意终端。 3、支持有信号输入时自动对指定终端播放广播，无信号时广播自动停止。 4、采用高性能 ARM 架构芯片，支持浏览器登录修改参数。 5、具有≥ 10 路模拟音频输入：≥ 6 路 6.3 话筒，≥ 3 组 RCA 莲花线路，≥ 1 组 6.3 EMC 紧急输入，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标注说明。 6、支持 U 盘播放，具有≥ 1.8 英寸显示屏显示播放歌曲名称，支持将 U 盘内歌曲向指定终端广播，支持蓝牙及 FM 收音功能，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标注说明。 7、具有话筒 1 优先功能。 8、≥ 1 个 RJ45 (10/100M) 网络交换接口，支持局域网、广域网接入。	2	台
6	蓝光播放器	1、$\leq 2U$，铝合金面板，抽手设计。 2、带≥ 4.3 英寸液晶显示屏，轻触式按键操作。 3、可显示所播放的内容及歌曲名称等信息。 4、应采用解码芯片，实时选歌操作没有延迟感。 5、HiFi 级的音频解码性能。 6、至少兼容 CD，VCD，DVD，HDVD、MP3、MP4 等多种格式光碟。 7、具有电子抗震、防尘功能，支持 U 盘 MP3 音乐播放。 8、支持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 /R）和视频（AV）信号输出。	2	台

		9、应设有地址拨码开关，设置本机地址，满足多台设备一起使用时的地址确认。 10、有通讯控制接口（RJ45），能受控于控制主机实现多种自动播放模式：播放单曲、全部循环、循环单曲、停止播放等。		
7	IP 监听音箱	1、网络广播多功能音箱，附带立体声副音箱。 2、由无线信号接收扩展、嵌入式 PC 技术网络远程信号传送与接收、专业前置音频信号处理、高保真功率放大器、声音重放单元组成。 3、≥1 路自带 DC 供电的有线话筒接口、≥1 组模拟立体声音频信号输入、≥1 组模拟录音信号输出、≥1 路广播应急模拟音频功率信号强切输入。 4、具有独立的麦克风音量、音乐音量、高低音音量调节功能，能有效的抑制声反馈。 5、≥1 路 RJ45 网络接口，支持 TCP/IP UDP 协议的数字网络音频接收通道。 6、采用嵌入式 PC 技术和 DSP 音频处理技术设计；采用双核（ARM+DSP）芯片，带有效的抑制网路回声；嵌入式网络语音解码模块，完成网络音频流的同步接收和解码；能通过网络任意接收来自服务器的广播节目，包括定时节目任务、话筒寻呼、消防警报自动强插、电话寻呼等。 7、支持跨网关、跨路由传输，通过网络联机设定 IP 地址及网络配置。 8、具有远程升级功能，程序更新无须现场升级，通过网络远程即可更新。 9、木质箱体配黑色烤漆铁网防护罩、配原厂壁挂式安装架。 10、输出功率：≥2X60W。 11、灵敏度（1m1W）：≥86dB。 12、频率响应：50Hz-18KHz±3dB 13、支持 TCP/IP,UDP,IGMP 协议。 14、电源：交流 220±10% 50/60Hz。	2	对
8	电源时序器	1、≥8 路后置电源时序供电万用磷铜插座。 2、≥2 路前置直通供电万用磷铜插座。 3、≥2 英寸 TFT 彩色屏，可显示各通道工作状态、系统电压、系统时间。 4、支持多台级联顺序控制，级联状态自动检测及设置。 5、支持短路触发开关机，支持 RS232 接收外部远程控制。 6、每通道可以独立开关或同时全部开关。 7、时序时间可每路独立调节 0-999 秒。 8、内置时钟芯片，可根据日期时间定时设置自动开关机。 9、支持欠压、超压检测及报警。 10、每台设备自带设备编码 ID 检测和设置，可实现远程集群控制。 11、≥10 组设备开关场景数据保存/调用。 12、通道均有净化电网电源滤波功能，内置防雷击和抗浪涌网路。 13、插座规格：单路最大不低于 13A 负载；整机最大不低于 40A。	2	台
9	IP 广播音箱	1、网络广播多功能音箱，附带立体声副音箱。 2、主机由无线信号接收扩展、嵌入式 PC 技术网络远程信号传送与接收、专业前置音频信号处理、高保真功率放大、声音重放单元组成。 3、≥1 路自带 DC 供电的 TRS 大三芯模拟接口，可插入有线电容类讲学话筒，连接不用电池，电压安全可靠；≥1 组莲花立体声音频信号输入，≥1 个 3.5 毫米电脑音频输入接口，≥1 组莲花录音信号输出。 4、应采用 IP 网络与定压双信号无缝连接切换技术，实现 1 对 1 无断点播	82	对

		放扩声；同时支持断电定压广播信号无缝续接扩声。 5、具有外置 USB2.4G/蓝牙话筒输入扩展功能接口。 6、具有独立的麦克风音量、音乐音量、高低音音量调节功能，能有效的抑制声反馈。 7、≥ 1 路 RJ45 网络接口，支持 TCP/IP UDP 协议的数字网络音频接收通道。 8、音箱内置无线蓝牙接收模块，可与手机、电脑蓝牙配对输入密码，可实现无线播放音频文件。 9、主机采用嵌入式 PC 技术和 DSP 音频处理技术；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 (ARM+DSP) 芯片，带有效的抑制网路回声；嵌入式网络语音解码模块，完成网络音频流的同步接收和解码；采用 ARM 芯片，通过网络任意接收来自服务器的广播节目，包括定时节目任务、话筒寻呼、消防警报自动强插、电话寻呼等。 10、支持跨网关、跨路由、互联网传输，通过网络联机设定 IP 地址及网络配置。 11、音箱功率：$\geq 2 \times 50W$。 12、喇叭单元：≥ 5.5 寸喇叭、3 寸高音。 13、灵敏度 (1m1W)：$\geq 85dB$。 14、频率响应：40Hz-20KHz。 15、支持 TCP/IP,UDP,IGMP 协议。 16、电源：交流 $220 \pm 10\%$ 50/60Hz。		
10	无线麦克风套装	无线接收器： 1、1. 支持 USB/2.4G 无线数字接收器、具有红外接收对频与 2.4G 接收近距离对频两种模式，接收器与发射机自动选频对接≤ 3 秒、自动搜索发射机信号进行锁频、不串频，配对成功后有提示音； 2、可选择模拟信号与数字信号输入，数字信号输入时自带声卡功能，可以直接连接电脑与大屏使用； 3、无线使用频率：2400-2480MHz；音频频率响应：45Hz-18KHz；灵敏度：87dB$\pm 2dB$；信噪比：$\geq 83dB$；电压 DC：5V； 无线麦克风： 1、麦克风无线发射、天线、电池、音量调节、PPT 翻页键、麦克风拾音于一体。 2、麦克风和接收器之间采用数字 UHF 传输技术，避免蓝牙/WIFI/2.4G 设备信号干扰。 3、电子激光教鞭、配合接收器可远程操控一体机/电脑设备，无线或有线 PPT 翻页功能；且麦克风距离接收器有效工作距离≥ 15 米，无遮挡时有效通信距离≥ 20 米。 4、硅胶无声电子按键调整音量大小等工作状态。 5、红外线或 2.4G 配对，配对成功后有提示音。 6、LCD 彩色圆屏、黑背光显示充电、发射信号、电池电量。 7、胸挂使用时，可上下调节阻力绳，以达到最佳拾音效果。 8、采用$\geq 3.7V/14500$ 锂电池供电，可 USB 直充与座充。 9、快速充电与低功耗连续工作≥ 10 个小时。	80	套
11	网络解码器	1、$\leq 2U$ 标准机架式，全铝合金工业面板。 2、内置网络 IP 解码模块，能将网络数据流转换成模拟音频信号给模拟功	2	台

		放使用。 3、具有≥ 2路可控外接电源接口，前面板具有一键开关按钮。 4、采用高性能 ARM 架构芯片，支持浏览器登录修改参数。 6、具有≥ 4路模拟音频输入：≥ 2路 6.3 话筒，≥ 2路 RCA 莲花线路输入；≥ 1路 RCA 线路输出，每路信号具有独立音量调节旋钮。 7、≥ 1路短路信号输出、≥ 1路 24V 信号输出。 8、支持文本转语音广播。 9、≥ 1个标准 RJ45 (10/100M) 网络交换接口，支持局域网、广域网接入。		
12	前置放大器	1、标准机箱设计，$\geq 1U$ 铝合金面板，拉手+挂耳一体式设计，可与面板分离，适用于机柜或桌面安装。 2、输入通道包括：≥ 5路话筒 (MIC) 输入，≥ 3路标准信号线路 (AUX) 输入，≥ 2路紧急线路 (EMC) 输入，≥ 2路线路输出，可接入下一台功放或其它音频设备输入接口。 3、其中 1 路话筒应具有最高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 4、至少有 4 路 MIC 采用 XLR、TRS 二合一接口，可接入卡侬公头，也可接入 6.35 直插头；每通道独立开关+48V 幻象供电，为电容话筒提供电源。 5、各路话筒 (MIC) 输入通道和线路 (AUX) 输入通道均可独立调节音量。 6、设有高音 (TREBLE) 和低音 (BASS) 独立调节。 7、≥ 5个音频信号指示灯、≥ 1个过载指示灯、≥ 1个保护指示灯，实时显示音频信号输出情况。	2	台
13	纯后级功放	1、音频输入：≥ 2路 6.35 直插、≥ 2路 RCA 莲花接口。 2、线路输入灵敏度&阻抗：$\geq 1V/10K\Omega$ 不平衡，输出音量大小可以调节。 3、≥ 2路 RCA 莲花接口信号跟随放大线路做为辅助输出，直接可以连接下一台后级功放。 4、铝合金拉丝黑色面板。 5、功率输出支持 70V/100V 定压输出或采用 4-16Ω 定阻输出，输出有效功率$\geq 1000W$。 4、具备短路、过流、过载、自激、过热、开关机防冲击保护功能及信号电平指示 LED。 5、内置智能温度检测驱动风冷，采用风扇。	4	台
14	主备功放切换器	1、应能自动发现功放故障，并能在主功放和备用功放之间实现自动切换。 2、可进行信号载波检测，避免音源和功放回路的干扰，有效避免误触发。 3、可自动检测主功放的工作状态，当主机恢复正常时备用功放自动切换到主机。 4、支持≥ 8台主功放，≥ 1台备功放。 5、每组功放可独立音源信号输入。 6、≥ 8路功放输入，≥ 8路喇叭输出，≥ 1路备用功放输入。	2	台
15	IP 功放 1	1、应带标准 RJ45 接口，任何有以太网口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 2、内置网络 IP 解码模块，支持 TCP/IP、UDP、IGMP（组播）协议，实现网络化传输≥ 16位立体声 CD 音质音频信号。 3、采用工业级 ARM 芯片，浏览器登录查看及修改设备参数。 4、≥ 2路 RCA 莲花线路输入，≥ 2路话筒输入，话筒 1 有强切入优先，并具备静音调节功能，各输入通道音量独立调节，带总音量管理，高低音调	2	台

		节。 5、支持 RCA 莲花混合输出。 6、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Ω-16Ω 定阻输出，$\geq 500W$ 功率。 7、应具备短路、过流、过载、自激、过热、开关机防冲击保护功能及信号电平指示 LED。 8、内置智能温度检测驱动风冷，采用低噪声风扇。 9、支持拓展 EMC 24V 强切输出。 10、噪声比：话筒$>68dB$ 线路$>82dB$。 11、总谐波失真：$<0.1\%$ at 1KHz； 12、频率响应应包含：$60Hz-18KHz$（$\pm 2dB$）。 13、均衡：低音$\pm 10dB$ at 100Hz，高音$\pm 10dB$ at 10KHz。 14、默音调节应包含：0-38dB； 15、输出功率：$\geq 500W$。		
16	IP 功放 2	1、应带标准 RJ45 接口，任何有以太网口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 2、内置网络 IP 解码模块，支持 TCP/IP、UDP、IGMP（组播）协议，实现网络化传输≥ 16 位立体声 CD 音质音频信号。 3、采用工业级 ARM 芯片，浏览器登录查看及修改设备参数。 4、≥ 2 路 RCA 莲花线路输入，≥ 2 路话筒输入，话筒 1 有强切入优先，并具备默音调节功能，各输入通道音量独立调节，带总音量管理，高低音调节。 5、支持 RCA 莲花混合输出。 6、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Ω-16Ω 定阻输出，$\geq 360W$ 功率。 7、具备短路、过流、过载、自激、过热、开关机防冲击保护功能及信号电平指示 LED。 8、内置智能温度检测驱动风冷，采用低噪声风扇。 9、支持拓展 EMC 24V 强切输出。 10、噪声比：话筒$>68dB$ 线路$>82dB$。 11、总谐波失真：$<0.1\%$ at 1KHz。 12、频率响应：$60Hz-18KHz$（$\pm 2dB$）。 13、均衡：低音$\pm 10dB$ at 100Hz，高音$\pm 10dB$ at 10KHz。 14、输出功率$\geq 360W$。	2	台
17	IP 功放 3	1、带标准 RJ45 接口，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 2、内置网络 IP 解码模块，支持 TCP/IP、UDP、IGMP（组播）协议，实现网络化传输≥ 16 位立体声 CD 音质音频信号。 3、采用工业级 ARM 芯片，浏览器登录查看及修改设备参数。 4、≥ 2 路 RCA 莲花线路输入，≥ 2 路话筒输入，话筒 1 有强切入优先，并具备默音调节功能，各输入通道音量独立调节，带总音量管理，高低音调节。 5、支持 RCA 莲花混合输出。 6、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Ω-16Ω 定阻输出，$\geq 240W$ 功率。 7、具备短路、过流、过载、自激、过热、开关机防冲击保护功能及信号电平指示 LED。 8、内置智能温度检测驱动风冷，采用风扇。	6	台

		9、支持拓展 EMC 24V 强切输出。 10、噪声比：话筒>68dB 线路>82dB。 11、总谐波失真：<0.1% at 1KHz。 12、频率响应：60Hz-18KHz（±2dB）。 13、均衡：低音±10dB at 100Hz，高音±10dB at 10KHz。 14、输出功率：≥240W。		
18	40W 音柱	1、喇叭：≥4 个 4 寸低音，≥1 个 2 寸小高音。 2、功率≥40W。 3、频率响应至少包含：160Hz - 15KHz。 4、灵敏度≥91dB（1m/1W）。 5、电压：70V/100V。 6、上下盖铝合金壳体，钢制网罩内附加厚防水纱网。 7、符合≥IP55 防尘防水标准；	28	台
19	壁挂音箱	1、喇叭规格：6 寸； 2、额定功率：5W-10W； 3、输入电压：70/100V； 4、灵敏度：93dB； 5、频率响应：涵盖 100-15000KHz； 6、材质：ABS 塑料注塑成型； 7、安装方式：壁挂； 8、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 防尘	台	48
20	光纤及配件	光缆纤芯芯数除满足考点实际需求外，每条光缆须提供≥2 芯冗余；并提供光纤配套的终端盒、法兰、尾纤、光模块、跳线、光端收发器、功放机柜及光纤熔接等	2	批
21	网络机柜	≥高 2000mm 宽 600mm 深 600mm，拆卸式侧门、前钢化玻璃门配套安全锁，后单开轧钢门，排气扇 1 组顶部安装，万向脚轮及顶脚各 4 只；轧钢横板 1 件，整体加厚轧钢板磨砂灰黑色烤漆，配套安装件。	2	台
22	广播汇聚交换机	1、交换容量≥1.36Tbps，转发性能≥280Mpps。 2、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 个，10G/1G SFP+光接口≥4 个，配置千兆单模光模块≥4 个。 3、支持并实配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单电源功率≥70W，实现 1+1 冗余。 4、支持 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 5、支持 SAVI 功能，可防止地址解析欺骗。 6、支持 CPU 保护功能，支持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7、支持网络保护机制，支持限制向网络中发送数据包的速率，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保证设备和整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8、支持快速以太网链路检测协议，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 9、支持虚拟化功能，即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并且链路故障的收敛时间≤50ms。 10、支持 SNMP、CLI(Telnet/Console)、RMON、SSH、Syslog、NTP/SNTP、FTP、TFTP、Web。	2	台
23	广播接	1、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 个，1G SFP 光接口≥4 个；	4	台

	入 交 换 机	2、交换容量 $\geq 670G$ ，包转发率 $\geq 170Mpps$ ； 3、MAC 地址 $\geq 16K$ ； 4、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5、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和 MSTP(IEEE 802.1s)； 6、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应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24	广 播 系 统 布 线	要求广播系统设备全部通过 UPS 电源进行统一供电，负责完成考场、考务办、广播室等相关系统的电源和网络及模拟布线；提供布线所需 RVV 线缆、纯铜超五类非屏蔽双绞线及配件，线槽/管、6U 网络机柜、电源插座、辅材辅料等布线所需材料，所有材料要求不低于国标标准；负责系统布线施工、测试、验收等工作。	158	套

“标准考点改造设备技术要求”中第 8 项 ★视频监控机中的屏幕、第 19 项★液晶监视屏、第 28 项★系统管理机的屏幕、第 31 项★网络打印机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要提供节能认证证书扫描件。

注：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期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同品牌处理方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举手表决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获得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

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2、实施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应包含项目部署规划、设备安装、设备调试、功能测试、基础设施维修、应急保障方案6项内容。

3、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应包含质量保证目标、质量控制流程、质量检测措施、定期巡检、维护保养、质量保证体系6项内容。

4、供货期保证措施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期保证措施应包含项目供货进度安排、进度跟进与调整计划、信息反馈机制、供货周期、风险管理、保证措施6项内容。

5、供货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应包含供应计划、运输工具选择、运输方案、包装保护措施、供货流程、风险管理6项内容。

6、培训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应包含培训方式、培训周期、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培训资源、培训进度跟踪6项内容。

二、报价要求

1、供应商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货物。

2、采购人使用成交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对于磋商文件中的重要技术条款，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其报价产品满足磋商文件重要技术条款要求的客观证据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供应商真实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重要技术条款。未按要求提供的，磋商小组将认定不满足该项要求。

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包括：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报价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技术资料（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者报价产品制造商官网发布的技术资料打印件或扫描件（并提供网址）；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他客观证据材料。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与印刷技术资料、官网技术资料不一致时，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通用的产品，供应商也可以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加盖用户单位公章）作为客观证据材料。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

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交付使用。
2.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3. 质保期：3 年。
4.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
5. 付款方式：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30%，第二年同期无质量问题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第三年付清余款。（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发票）。

四、其他要求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

（二）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

（三）响应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四）供应商对每种产品只允许有一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报价。

（五）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单价、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六）合同签订：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

（七）交货要求：

- 1、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超出磋商文件规定交货期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 2、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产品的制造、安装、检测及验收标准执行。
- 4、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八）包装和发运

- 1、货物的包装和发运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 2、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缺失或损坏，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

（九）培训要求

通过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护等工作的目标。

（十）售后服务要求

- 1、供应商提供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

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质保期内，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设备的售后服务支持。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1 小时之内做出响应，在 2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24 小时内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1 日内免费提供备用货物，直至货物恢复正常。

（十一）履约验收：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十二）采购人使用成交人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郑上财-磋商-[2026]-3
2	政府采购最高限价：1,650,200.00 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	采购货物的品种、数量：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采购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一批。（采购标的名称、数量及技术参数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2-5 项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以代理机构查询为准。供应商提供的查询记录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供应商未提供查询记录的也不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5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交付使用。
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	*付款方式： 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30%，第二年同期无质量问题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第三年付清余款。（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发票）。
9	*质保期： 3 年。
10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11	*验收标准： 按国家行业标准验收。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
13	磋商保证金：无
14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响应文件：壹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
15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提交截止时间： 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备注：（1）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2）电子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3）各供应商需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时间（北京时间）：2026 年 03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1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 年 03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17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中要求签字、盖章： （1）所有要求供应商盖章的地方可以是供应商的电子公章（若未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的，可以在纸质文件上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可以是电子签章或电子手写签名（若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电子手写签名的，可以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8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代理机构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由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截止到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信息记录。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代理机构查询的信用信息记录将以网页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响应文件中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为无效文件，最终以代理机构查询的信用记录作为评审依据。 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代理机构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9	履约保证金：无，成交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履约承诺书。
20	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依据：依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的规定收取，以最高限价为收费基数由成交人支付。 2. 代理服务费金额（含税）：人民币：¥24802.00 元 成交服务费缴纳方式：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上街支行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郑州创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11609999011003977643
21	磋商小组构成：3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组成的三分之二，按相关规定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竞争性磋商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请在工作日（9:00—12点00分，13点00分—17点00分拨打0371-67188807）进行咨询。
23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 地址：郑州市上街区中心路72号东院 联系人：牛明浩 联系方式：0371-689246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郑州创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丹江路与衡山路交叉口东南角金裕中心3号楼1010室 联系人：许宝荧、陈会珍 联系方式：0371-68110606
24	政策扶持：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优先节能产品须提供响应产品通过节能产品认证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视为非优先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响应产品通过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视为非环境标志产品。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注：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再重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文件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 严格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 10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本次采购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4. 无论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人需求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25	其他有关事项: 1. 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响应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做好公共资源交易工作。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的相关操作手册，认真阅读相关操作手册，在项目评审过程中务必保持全程在线状态，及时响应评审小组发起的磋商(或谈判)、询问(澄清)多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等操作，确保供应商远程开标及多轮报价有序进行，否则由此造成的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或无法二次报价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7	郑州市上街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上街区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郑州市财政局及上街区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上街区政府采购网“通知公告”栏目查询联系。
28	样品及演示：不需要
29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潜在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内容如有疑问或需要澄清的，应按竞

	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30	核心产品将在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人需求”中载明，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31	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 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5.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32	监督部门：郑州市上街区财政局采购科 地址：郑州市上街区连心街 1 号 监督电话：0371-68937437

一、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要求。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且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任何负偏离都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无效或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1. 适用范围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磋商管理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本磋商文件。

1.2 磋商文件的法律适用及法律效力

1.2.1 磋商文件所述内容，仅适用于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1.2.2 磋商文件的修改性文件，如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或磋商文件说明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1.2.3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1.2.4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 本项目的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 定义

4.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郑州创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2 “供应商”系指向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3 “采购人”系指 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

4.4 “成交供应商”系指其响应文件被采购人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合格供应商。

4.5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货物、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4.6 “货物伴随服务”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承担的技术服务、技术协助、校准及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5. 合格的供应商

5.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需符合前附表第4条规定；

5.2 供应商必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否则，报价将被拒绝；

5.3 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处合理获取磋商文件，复制、复印或其他渠道获取的磋商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认可；

5.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

6. 磋商费用

6.1 无论磋商过程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所有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7. 磋商文件的构成

7.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需求、磋商方法和程序及合同格式。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8.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8.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内容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联系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完全认可。

9. 磋商文件的修改

9.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信息更正公告。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做出的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3 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供应商收到磋商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词义含混不清，应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

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1.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和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供应商实质性资格、符合性审查审核部分：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文件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文件。

12.1.1 资格审查：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2 符合性审查

- （1）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署或盖章；
- （2）未超过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 （3）磋商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4）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质量要求、验收标准等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5）不存在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条”规定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 （6）响应文件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
- （7）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2 报价部分：

12.2.1 报价函：

- （1）报价一览表；
- （2）分项报价明细表。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但可以同样格式扩展。

14. 磋商报价

14.1 政府采购最高限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报价高于政府采购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4.2 磋商总报价：应是完成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

14.3 供应商所报的服务单价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4.4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成交价。

14.5 响应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响应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将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

14.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5. 报价货币

15.1 报价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供应商填报的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单位为元，可保留两位小数。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6. 磋商保证金（无）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

17.2 因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加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壹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19.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19.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能修改、补充或撤回响应文件。

19.4 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五、磋商小组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组成。

20.2 根据财库〔2016〕198 号第十六条：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0.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0.4 磋商小组成员变更：磋商小组评审及磋商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及磋商。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及磋商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评审及磋商资料，依法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及磋商。原磋商小组所作出的评审及磋商意见无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磋商小组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六、磋商会议

21. 磋商会议要求事项

21.1 磋商会议程序

（1）宣布响应文件开启会议纪律。

（2）公布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3）宣布采购人、监督人员等有关人员。

（4）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响应文件将

被拒绝。

- （5）磋商文件解密
- （6）宣布采购预算或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 （7）磋商会议结束。

七、磋商和评审

22. 磋商、评审会议

22.1 磋商、评审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审工作在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下，由磋商小组负责评审。

23. 磋商、评审内容的保密

23.1 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涉及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磋商资格。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响应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响应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6. 错误的修正

26.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7.1 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初步评审是指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条件、符合性，按采购文件的要求逐一审查的评审，经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磋商、评审阶段。详细评审是根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以代理机构查询为准。供应商提供的查询记录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供应商未提供查询记录的也不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承诺函
符合性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评审 标准(不允许 负偏离 的实质性 条款)	报价	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付款方式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验收标准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响应文件无效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项规定
	加“*”部分	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其他	磋商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说明：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除外）。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27.2 磋商文件中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和合同条款。

27.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7.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7.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

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7.6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单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27.7 根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标准
一、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审原则： 1. 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本办法中定性、定量部分由磋商小组指定不少于两名组员进行，相互校正，以确保计分准确，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原则，取小数点后三位，最终取到小数点后两位。 （一）报价得分（30 分） 1. 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 2. 价格扣除：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对响应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响应报价扣除比例如下： 非联合体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响应报价的 20%。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供应商所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价格（简称产品）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所投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20%）

所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所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报价合计×（1-20%）

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所投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20%）

同一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商务评分（16分）

1. 企业业绩（0-6分）

2023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内容包含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至少含首页、清单页、盖章页），未提供者不得分。

2. 节能环保（0-1分）

（1）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拟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2）拟供产品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截图的得0.5分，未提供的得0分。

3. 售后服务（0-7 分）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服务内容、服务形式、解决质量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质保期外服务、售后服务团队、备品备件 7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7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4. 服务承诺（0-2 分）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内容应包括货物保修期内损坏更换承诺、免费检查和维修服务承诺 2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2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三）技术评分（54 分）

1. 技术参数要求（0-24 分）

响应文件所提供产品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技术参数的得 24 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的，每低于 1 项扣 0.05 分。

2. 实施方案（0-6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应包含项目部署规划、设备安装、设备调试、功能测试、基础设施维修、应急保障方案 6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3. 质量保证措施（0-6 分）

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应包含质量保证目标、质量控制流程、质量检测措施、定期巡检、维护保养、质量保证体系 6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4. 供货期保障措施（0-6 分）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期保障措施应包含项目供货进度安排、进度跟进与调整计划、信息反馈机制、

供货周期、风险管理、保证措施 6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5. 供货方案（0-6 分）

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应包含供应计划、运输工具选择、运输方案、包装保护措施、供货流程、风险管理 6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6. 培训方案（0-6 分）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应包含培训方式、培训周期、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安排、培训资源、培训进度跟踪 6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有一类缺陷的（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该小项分值扣完为止。

（四）评分汇总

总得分 = 报价得分 + 商务得分 + 技术得分

27.8 评审结束后，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 2 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7.9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响应文件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采购。

八、成交信息

28. 成交信息

28.1 采购人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并将采购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街区政府采购网》网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对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响应文件；

28.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九、授予合同

29.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并经公告合格的供应商。

30. 签订书面合同

30.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0.2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与其签订合同。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复印或扫描件报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成交供应商应提前告知招标代理机构。

30.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成交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依据前附表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成交服务费。

缴纳方式：从成交供应商的基本户账户中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转出（汇款信息需注明：项目编号）。

十、付款方式

33. 付款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 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

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对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被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

1.2.2 采购内容：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采购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一批。

1.2.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30%，第二年同期无质量问题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第三年付清余款。（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发票）。

注：乙方知悉本设备采购为政府采购。设备款所有支付根据财政支付到账情况，按比例支付。

1.4.2 发票开具方式：根据采购人要求开据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交付使用；

1.5.2 交付地点：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

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郑州市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

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 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地址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2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履约保证金：无，成交后按要求向采购人提供书面履约承诺书。

2.22 其他约定

2.23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2.4.2	合同货物的装运要求： 1. 保险、运费：应包含在报价中。 2.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交付使用。 3. 交货地点（项目现场）：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指定地点。
2.6	结算方式：转账 付款方式：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30%，第二年同期无质量问题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第三年付清余款。（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具发票）。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交付使用前的毁损、灭失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双方约定。
2.21.1	履约保证金：无，成交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履约承诺书。
2.22	其他约定：
2.23	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贰份，代理机构壹份。

附件一：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征求函

为减轻中小企业资金成本运行压力，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省、市、区积极研究出台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办〔2020〕33号）、《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等一系列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请问是否了解或者知晓相关政策？

请问您是否有合同融资意向？

成交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联系方式：

成交供应商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部分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报 价 函

（采购人）：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
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经我单位研究磋商文件后，我方愿以 （大写） （小写）的响应总价，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服务及其伴随服务。

2. 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咨询及其伴随服务。

3. 若我方成交，我们保证向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收费标准交纳成交服务费。

4. 我们已经详细审阅和理解了本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 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 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若我方成交，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后。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供应商	
响应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验收标准	
付款方式	
磋商有效期	
其他优惠条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名称、制造商、生产产地、单价、数量、总价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此处内容由供应商自拟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类型：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郑州创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____项目编号____）的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反面）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资格审查资料

(1) 营业执照扫描件；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代表_____（公司名称）_____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磋商承诺函

我单位就____（项目名称）作如下承诺：

承诺事项：

（1）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2）我单位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我单位不存在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3）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4）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若我单位违背以上承诺，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且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 商务评分资料

9. 技术评分资料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政府采购节能（节水）、环保产品汇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在本项目中的 总金额（元）	制造商	品牌	型号（应和 证书内的 完全一致）	节能（节水）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 制性产品	节能（节水）标 志认证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节水）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12.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2.2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的（郑州市上街区教育局上街区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高招考点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③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以上3项提供任意一项即可。

12.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